

公告编号：2018-036

证券代码：833658

证券简称：铁血科技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发行方案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18 号 1 号楼 4 层 410）

主办券商

东方·花旗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目录

一、公司基本信息	4
二、发行计划	4
(一) 发行目的	4
(二) 发行对象	4
(三) 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5
(四) 发行数量、金额及认购方式	5
(五) 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5
(六) 本次发行股票的自愿限售安排	6
(七) 募集资金用途	6
(八) 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九) 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7
(十)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8
(十一)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8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8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8
五、协议内容摘要	9
(一)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战略框架协议》内容摘要	9
(二)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10
(三)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主要股东就内容导向事项的相 关协议》内容摘要	12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13
(一) 主办券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13
(二)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14
(三)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4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15

释义

除非本报告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以下含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	指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
人民网	指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股转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业务细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
《公司章程》	指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本次定向发行	指	公司以 2.85 元/股的价格向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发行 913,326 股股票
主办券商	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铁血科技

证券代码：833658

法定代表人：蒋磊

董事会秘书：徐源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18号1号楼4层410

电话：010-62677346

传真：010-62677350

邮箱：xuyuan@tiexue.com

网址：www.tiexue.net

二、发行计划

（一）发行目的

公司是一家提供军事类消费品的互联网和电子商务公司。公司主营业务依托垂直化的网络社区，围绕“铁血”这一军事文化品牌，在线上及线下提供军事历史及泛军事文化相关的综合系列产品，致力于为军事历史爱好者提供在该细分领域线上线下消费链的闭环服务。

公司通过本次股票发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军事内容生态业务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以提升军事内容制作能力，为用户提供更为优质的军事内容，保证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

（二）发行对象

1、现有股东的优先认购安排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增发新股时，公司现有股东不享有对新增股份的优先认购权。

2、发行对象：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3、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1）企业名称：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2）企业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3）注册资本：1,105,691,056 元

(4)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新街口外大街 28 号 B 座 234 号

(5) 法定代表人：叶蓁蓁

(6) 经营范围：从事互联网文化活动；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有效期至 2020 年 1 月 12 日）；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和医疗器械，含新闻、电子公告服务）；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计算机软件及外部设备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咨询、服务；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组织展览展示及文化交流活动、会议服务；公关策划及咨询；翻译服务；物流服务；文娱演出票务的销售代理；日用百货销售；物业管理；舆情监测；影视器材设备、舞台灯光音响设备租赁。（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7)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可以认购本次定向发行股票。

(8)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股东无关联关系。

(9)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的情况。

（三）发行价格及定价方法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每股 2.85 元。

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以公司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与投资者沟通后最终确定。

（四）发行数量、金额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为人民币普通股，认购方式为现金认购。公司拟发行股票 913,326 股，募集资金人民币 2,602,979.10 元。

（五）公司挂牌以来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及其对公司价格的影响

公司在董事会决议日至股份认购股权登记日期间预计不会发生除权、除息情况，不需对发行数量和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挂牌以来未发生分红派息、转增股本事项。

（六）本次发行股票的自愿限售安排

本次定向发行的新增股份登记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对象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承诺自愿限售本次认购的全部 913,326 股股份，限售期 3 年，自所认购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算。

（七）募集资金用途

1、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军事内容生态业务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以提升公司在军事内容制作方面的竞争力。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向员工支付薪酬。

2、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必要性、合理性分析

公司旨在打造中国领先军迷服务平台，以优质军事内容为息壤，用包括军事社区网站、微信矩阵、视频、APP 等多样化的内容产品，连接军迷，形成自有流量入口和发行能力，在此基础上，生长出包括军事垂直电商、军事 IP 和游戏等业务，并通过业务间相互赋能，形成一个较为完整的军迷服务产业链，实现对军迷服务行业升级，提升军迷服务行业的满意度。

在公司的商业模式中，优质的军事内容对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它不仅是获取用户流量的关键因素，也影响着用户粘性的提升。

纵观行业，在网络出版越来越规范化的背景下，更为优质的内容成为在行业中保持领先优势的核心要素，主流军事内容平台均在加强对内容端的投入，以提升其市场份额，优质军事内容的竞争在加剧。

通过本次资金的募集，公司将扩大在军事社区、微信内容矩阵、军事视频等产品上的投入，以提升军事内容制作能力，丰富公司军事内容产品线，给用户提供更多的选择，保证公司在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

打造更为优质的军事内容，离不开高效的团队和优秀的人才，公司计划加强对于军事内容在安全审核、产品研发、用户体验等方面的人员投入，以保证公司产品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等正确的内容导向，同时用户基数不断扩大，用户粘性不断增强，提升盈利水平，从而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3、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合规性

根据股转系统《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关于挂牌公司股票发行有关事项

的规定》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参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董事会将为本次发行批准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作为认购账户，不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将在本次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三方监管协议，对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

（八）前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年8月、9月公司先后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等议案。本次股票发行对象为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认定的部分核心员工，发行数量224,500股，每股发行价格8.18元，募集资金1,836,410元。2016年9月27日，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勤信验字【2016】第1136号《验资报告》，对本次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验证，确认公司收到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1,836,410元。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用于公司自主品牌“龙牙”2017年秋冬款产品研发，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全部使用完毕，无结余资金。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次募集资金使用明细如下：

费用项目	金额（元）
研发支出	1,837,513.39
合计	1,837,513.39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未发生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关于发布<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通知》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3、募集资金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有效缓解了公司自主品牌研发的资金需求，提升了公司综合竞争力，增加了公司的资产流动性，使得公司财务结构更为安全稳健，增强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为实现公司快速发展打下良好基础。

（九）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十)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

本次发行拟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的相关事项如下：

- 1、《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
- 2、《关于签署<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框架协议>的议案》；
- 3、《关于签署<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 4、《关于签署<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就内容导向事项的相关协议>的议案》；
- 5、《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事宜的议案》；
- 6、《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十一) 本次发行涉及主管部门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需向股转系统备案，如审议本次股票发行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人数加上参与本次股票发行的新增股东人数合计超过 200 人，本次股票发行还需要经证监会核准。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公司军事内容生态业务的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升军事内容制作能力，为用户提供更为优质的军事内容，保证公司在行业竞争中保持领先优势。

本次发行完成后，蒋磊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人之间的业务关系、管理关系、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等不会发生变化。本次定向发行后公司的财务状况更加趋于健康，对其他股东权益或其他类别股东权益有积极的影响。

本次股票发行不存在其他特有风险。

四、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事项

(一) 公司不存在违规资金占用等公司权益被股东及其关联方严重损害且尚未消除的情形。

(二) 不存在公司及其附属公司违规对外提供担保且尚未解除的情形。

(三)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二十四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

处罚，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受到股转系统公开谴责、通报批评、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四) 公司不存在其他严重损害股东合法权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五)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本次发行对象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五、协议内容摘要

(一) 《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框架协议》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投资人：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发行人：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18年12月5日

2、合同主要内容

(1) 股票发行

双方同意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以铁血科技截至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为基础，经双方沟通后最终确定为人民币2.85元/股。人民网以前述价格认购发行人913,326股普通股股票，其中有限售条件的为913,326股，无限售条件的为0股。本次发行完成后，认购人持有发行人的股份数额为发行人届时股份总数的1.5%。

(2) 公司治理

A、本次发行完成后，人民网将推荐一名董事，由铁血科技股东大会选举产生。

B、本次发行完成后，铁血科技将设总编辑一名，列入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C、铁血科技管理层设编辑委员会，总编辑为编辑委员会负责人，编辑委员会成员均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编辑委员会负责聘任或解聘铁血科技采编人员，编辑委员会就其工作职责另行制定工作细则。

D、铁血科技主要股东及人民网均有权推荐编辑委员会成员候选人，或提出成员解聘建议。

E、本次发行完成后，铁血科技将与人民网签署内容审核服务合同，由人民网负责铁血科技的内容审核工作，铁血科技支付相应的审核费用。

(3) 协议的生效及终止

本协议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经铁血科技股东大会决议

审核通过后生效。

如发生以下情形，则本协议可在有权终止方向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后立即终止：

A、双方一致达成书面协议同意终止本协议（协议终止后的相关事宜应按双方另行达成的书面协议办理）；

B、如果一方作出的声明、保证或承诺在任何重大方面失实，或在成交前的任何时间内一方严重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义务且该违约行为(i)无法补救；或 (ii) 未在收到守约一方发出的书面通知要求的合理时间内得到补救，则守约一方可向违约一方发出书面通知，选择实现成交或终止本协议。

（4）违约责任

A、本协议双方应本着诚实、信用的原则自觉履行合同义务。

B、本协议生效后，本协议任何一方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或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责任，均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就其因此而遭受的所有损失、责任、损害、费用等要求违约方做出赔偿。

（5）争议解决

本协议应适用中国法律并依据中国法律解释。双方因本协议而产生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有权将争议提交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进行诉讼解决。

（二）《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甲方（认购人）：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发行人）：北京铁血科技股份公司

签订时间：2018年12月5日

2、认购方式、支付方式

认购方式：甲方以其合法拥有的现金 2,602,979.10 元（大写：贰佰陆拾万贰仟玖佰柒拾玖元壹角整）为总对价（以下简称“认购价款”）认购乙方本次发行的 913,326 股股份。

支付方式：甲方应在股票发行认购公告的缴款期内，向验资账户支付全部认购价款。

3、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本协议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确认并加盖甲、乙双方公章，同时满足以下条件后生效：

本次发行方案经乙方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合同附带的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未附带任何保留条款、前置条件。

5、自愿限售安排

甲方承诺自愿限售本次认购的全部 913,326 股股份，限售期 3 年，自所认购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之日起算。

6、估值调整条款

无估值调整条款。

7、违约责任条款

(1) 除本协议另有规定外，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无法完成甲方认购股份的变更登记手续时，乙方应将甲方在本协议下已实际支付的认购价款全额退回给甲方。

(2) 甲方应按期足额缴纳认购价款，发行认购公告规定的期限届满仍未全部支付的，乙方有权解除本协议。

(3) 本协议双方因违反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任何陈述和保证，或未能完全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的义务，或因不遵守有关强制性规定而被提起索赔、诉讼或仲裁，从而使对方遭受任何损失或承担任何责任的，该违约方应赔偿对方因此而产生的任何直接的损失、损害、责任和开支。

(4) 若存在以下情形，乙方应于本协议解除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返还认购价款及产生的相应利息（如有；按验资账户内实际产生的利息为准）：

A、由于有关主管机关或其他政府部门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发行终止备案审查，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双方均不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B、因本协议项下第十一条所述的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本协议不能履行，任何一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双方均不为此承担违约责任。

8、争议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若任何争议无法在争议发生后 15 天内通过协商解决，则任何一方有权将该争议提交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诉讼期间内，双方继续拥有其在本协议项下的其它权利，并应继续履行其在本协议下的相应义务。

（三）《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就内容导向事项的相关协议》内容摘要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合同主体：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蒋磊、牛亚峰、北京铁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签订时间：2018年12月5日

2、内容导向定义及范围

本协议所称内容导向具体内容主要为指导铁血科技内容产品思想定位，确保内容产品坚持正确价值导向，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包括：建立健全铁血科技内容管理制度体系，考核、评价编辑委员会成员内容导向工作结果，并提出任免或奖惩建议；讨论、决策内容业务重大选题制定及实施方案等。

主要涉及的内容生产导向管理包括以下方面：

（1）内容管理架构：铁血科技内容生产管理由董事会、总编辑、编辑委员会、编辑分级负责。

（2）内容管理规范：铁血科技应当从事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网络出版服务，在许可业务范围从事网络出版服务，确保网络出版服务内容无违法和有害信息传播，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要求，服务公司发展。

（3）内容合规性审查：铁血科技所有内容产品均须遵守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著作权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知识产权法》《网络出版服务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遵守国家新闻出版署及其他部门颁布的涉军信息管理法规。

（4）内容信息安全审查：建立网上出版服务内容信息安全审查团队和审查机制，确保所涉及公开传播内容无破坏国家安全稳定的违法有害信息。

（5）内容信息编辑管理：建立网上出版服务内容信息编辑团队和管理机制，强化技术研发和管理能力，确保所涉及公开传播内容无破坏国家安全稳定的信息，无违法和有害信息。

本协议对公司主营业务和其他业务日常经营管理事项无重大影响。

3、协议各方的权利义务

（1）协议各方应当在落实《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框架协议》第六条约定的事项（公司治理）时，共同行使股东权利。

（2）对提交铁血科技股东大会审议的涉及铁血科技内容导向管理的提案，各方同意在行使表决权之前进行充分的协商和沟通，以保证顺利达成相同意思表示，及形成一致意见，必要时召开相关会议，促使协议各方做出一致决定。

(3) 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涉及内容导向管理的相关议案，协议各方提名或派出的公司董事，在董事会关于上述议案的决策过程中应当确保相同意思表示，行使董事权利。

(4) 协议各方若不能就上述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特别约定）第 1 款执行。

4、特别约定

(1) 若协议各方在履行本协议第一条（指本方案之五（三）3 条款）约定事项时无法达成一致，本协议其他方应当采纳人民网的意见，与人民网保持相同意思表示。

(2) 各方同意，在根据本协议第一条就所述事项保持相同意思表示的同时，各方依据其作为铁血科技股东所享有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3) 协议各方签署本协议，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5、违约责任

由于任何一方的违约，造成本协议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时，由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如出现多方违约，则根据各方过错，由各方分别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履行本协议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协议各方均应友好协商解决；但如果该项争议在任一方提出友好协商之后仍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各方应该将争议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按其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在北京仲裁。

7、合同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各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待本协议经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股份发行的认购完成日¹生效。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中介机构信息

（一）主办券商：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马骥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318 号 24 层

项目经办人：张卓毅、林吉宏

联系电话：021-23153888

传真：021-23153500

¹指根据人民网股份有限公司与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5 日签署的《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认购协议》约定的“认购完成日”，为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发行完成股份变更登记手续之日。

(二) 律师事务所：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负责人：刘继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38 号泰康金融大厦 9 层

项目经办人：冯晓奕、周丽琼

联系电话：010-65890699

传真：010-65890799

(三) 会计师事务所：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张先云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项目经办人：陈峰、白松年

联系电话：010-62212990

传真：010-62254941

七、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有关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股票发行方案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_____ 蒋磊	_____ 张颖	_____ 黄国强
_____ 赵宇昊	_____ 刘威	

全体监事签名：

_____ 李剑	_____ 肖凯	_____ 康森
-------------	-------------	-------------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_____ 蒋磊	_____ 赵宇昊	_____ 刘威
_____ 徐源	_____ 廖灿雄	_____ 赵水平

北京铁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6日